

贺州市排水处理能力提升-排水配套设施设施二标段 (项目编号:HZZC2025-G1-990320-GXHY)质疑答复书

一、质疑人基本情况

质疑人：广西象荣机电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东风路 50 号

邮编：530221

法定代表人：赵缘缘

委托代理人：赵缘缘

二、质疑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贺州市排水处理能力提升-排水配套设施设施二标段

项目编号：HZZC2025-G1-990320-GXHY

采购人：贺州市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时间：2026 年 2 月 12 日

三、质疑答复书内容

采购代理机构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收到贵单位提交的《质疑函》，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认真核实后，现就有关质疑事项主要内容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一：中标单位广西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提供产品由“安徽快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快通/KT985”生产的“管道普查电子机器人”、快通/KT-977“QV 管道潜望镜”“湖北瑞力汽车有限公司、瑞力星牌 RLQ5030XXHQ6 应急抽排水设备(方舱皮卡型)”无法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质疑事项一答复：产品制造商网站的商业宣传推广资料(网页宣传资料、宣传彩页等)，这类商业宣传推广资料是产品制造商对产品的基础型号、基本功能的概括性与商业性描述，出于商业宣传需求与技术保密要求，商业宣传资料中的数据一般不会包含产品的详细关键核心数据，且一般根据技术保密要求商业资料中的数据更新速度要较技术资料(针对具体产品的产品说明书、制造商针对具体产品的参数表、制造商出具的产品参数确认材料、检测报告等)更新要设定一定的延迟。因此商业资料的数据不同于技术资料数据，商业资料不可代替技术资料。该产品制造商安徽快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明确确认投标产品“管道普查电子机器人(安徽快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快通/KT985)及 QV 管道潜望镜(安徽快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快通/KT-977)”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制造商(安徽快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出具了《技术参数确认函》(详见附件 1、附件 2)。该质疑缺乏事实依据，质疑事项

一不成立。

质疑事项二：中标单位及其他投标单位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未涵盖本项目所有标的物或超范围经营。

质疑事项二答复：招标文件未要求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且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资质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发改办法规〔2020〕727号）第一条要求“招标人在招标项目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文件、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不得以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作为确定投标人经营资质资格的依据，不得将投标人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采用某种特定表述或者明确记载某个特定经营范围细项作为投标、加分或者中标条件，不得以招标项目超出投标人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为由认定其投标无效。”（详见附件3）。该质疑缺乏法律依据，质疑事项二不成立。

质疑事项三：中标单位广西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提供的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可能存疑，其企业规模认定与法定标准不符。

质疑事项三答复：《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一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据此要求“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相关网站中查询”结果属于不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单位已经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规范的合格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标单位承诺对所提供声明函中数据的真实性负责。该质疑缺乏事实依据及法律依据，质疑事项三不成立。

综上所述，贵单位本次质疑事项均不成立。

贵公司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相关规定，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投诉。

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支持和监督。

特此答复。



采购人：贺州市城市管理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年2月27日



附件1:

技术参数确认函

致：贺州市城市管理局、广西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安徽快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

确认在贵方项目 贺州市排水处理能力提升-排水配套设施
设施二标段（项目编号：HZZC2025-G1-990320-GXHY）中提

供的由我公司制造的设备 1、管道普查电子机器人，型号：

KT985。2、QV 管道潜望镜 型号：KT-977 完全满足以下技术

参数：

《管道普查电子机器人技术参数表》

机器人参数		
车 体 部 分	适用管径	测量管径：DN200-2000
	前视镜头 旋转	360° 轴向旋转；180° 径向旋转；一键归位，自动水平保持
	前视镜头	像素：210 万
		分辨率：1920*1080
		变倍：10 倍光学变倍
		最低照度：彩色：0.05Lux；黑白：0.01Lux
	后视镜头 参数	视频输出：网络输出
		像素：500 万
		最低照度：彩色：0.05Lux；黑白：0.01Lux
		视频输出：网络输出
	镜片除雾 功能	带加热除雾功能，软件控制界面有控制开关按键
	激光测量	平行激光束标定裂缝宽度
	近灯照明	4 颗高亮 LED 冷白光源
	远灯照明	12 颗高亮 LED 冷白光源

	尾灯照明	4 颗高亮 LED 冷白光源
	驱动	6 轮驱动
	底盘轴距	底盘轴距(即第一个轮中心到第三个轮中心之间距离) 320mm, 车身更加稳定
	车体姿态显示	内置姿态传感器, 控制界面实时显示机身左右角度及状态, 实时显示镜头旋转角度、及具备防倾覆报警功能
	升降架	具有电动升降架, 电动控制升降适用不同和管径, 升降后镜头高度 420mm
	升降架拆卸	升降架可快速拆卸, 拆卸后爬行者可与镜头直接连接使用。
	爬坡能力	45°
	安全防护气压	8-15PSI
	通信方式	机器人与线缆车通过 2 芯线缆通讯, 供电。
	供电	线缆车供电, 续航 8 小时以上。
智能控制终端	人机控制方式	专业手柄控制+触屏控制相结合, 配有专业手柄。
	显示屏幕	1920x1200 像素; 电容式点触控
	存储	内置 SSD 固态硬盘 128G
	数据通讯	线缆车到终端通过 WIFI 无线连接或通过线缆连接
便携式线缆车	搬运方式	前后设置提手, 方便线缆车的搬抬, 预留滑轮, 可安装万向轮, 方便流动作业
	计米功能	计米传感器, 可计算机器人在管道内部行走的路程; 放线长度计数精度 0.05m
	线缆长度	标配线缆 120m
	线缆材质	材质: 凯夫拉纤维 性能: 超强抗拉伸, 防水, 防油, 耐磨和耐腐蚀
	线缆保护	线缆车上带有伸缩抽拉式井口放线滑轮保护装置, 井口放线可以防止刮花线缆 线缆自动清洁装置在出入线口带有自动清理线缆垃圾的毛刷片, 减低劳动强度, 保护设备稳定

	控制系统	带有电源开关、点动收线、市电接口、急停、有线通讯无线通讯的接口。所有控制模块集成在控制箱中，可以快速拆卸更换，方便维修。
	供电方式	线缆车中内置大容量电池，单块电池可供整机续航时间8小时以上，无需外置电池和发电机
	数据通讯	线缆车到终端通过 WIFI 无线连接或通过线模连接两种方式；线缆车到机器人通过两芯线缆进行通讯连接。
	收放线方式	智能自动收线、放线功能，与机器人运行同步；线模自动排线，方便使用；完美兼容自动收放线模式和手动收放线模式，安全可靠
报告软件	信息显示	可实时显示出日期时间、车体倾角(管道坡度)、气压、行走距离(放线米数)、环境视频、摄像头方位角、镜头离地高度、缺陷时钟指示、防倾覆报警、气压报警、视频自定义文本叠加、计算适应管径大小、坡度测量绘制曲线等信息，检测管道缺陷并根据相关标准生成报告。
	控制功能	可录入中支管道信息，可控制爬行器的前进、后退、转向、停止、速度调节，自动收放线，机器人自动巡航；镜头座的抬升、下降、灯光调节；镜头的水平或垂直旋转成居中还原，调焦、变焦，同时显示前后图像、云台预置位动作、激光缺陷长度标定、除雾功能等
	检测分析	管道缺陷分析，终端手动截取缺陷图

《QV 管道潜望镜技术参数表》

技术参数表		
主机	尺寸	150mm*110mm*350mm(不含探针)
	重量	2.5KG
	适用环境	能适应直径 100mm-2000mm 的地下管道
	远光灯	10w *2 颗高亮 LED 冷光灯
	近光灯	3w*4 颗高亮 LED 冷光灯
	防护等级	Ip68,10m 防水, 防尘

	电池	5000ha
	续航时间	标配4块可快速替换电池，单块电池正常时间4小时
	自动水平检测功能	具有让主机镜头始终保持水平功能，在特殊工况方便使用，在控制界面有控制开关按键
	镜片除雾功能	带加热除雾功能，控制界面有控制开关按键
主机和主控传输方式	无线通信	无线传输方式，操作更便捷
		高频无线，适应任何作业场景，无卡顿，无延迟
	续航	持续工作时间7.5小时
摄像机组	分辨率	400万像素高清摄机最高分辨率2560×1600
	镜头	36倍光学变焦，12倍数字变焦 f4.5-144mm F1.6(w)=4.8(t)
探针	材质	高强度玻纤材质
	长度	0.8米
	减震功能	减震缓冲弹性
伸缩杆	长度	主杆长度5米，延长杆3米，延长杆配1根
	材料	快速插拔接口，高强度碳纤维
一体化充电器	快充单元	可同时供3块主机电池
激光测距	测距参数	最远距离100M，误差±0.5cm
	材质	铝合金
	储存	标配128GB(可选配更大容量)
	控制单元	可控制主机的方向抬升、下降；远近灯光亮度调节；镜头自动水平、调焦、变焦、除雾、成像、抓拍、无线频段切换、暂停、气体检测等；
	显示单元	8寸屏；
	信息显示	可实时显示环境视频、日期时间、俯仰角等信息和潜望镜内部压力信息，气体信息并可通过功能键设置这些信息的显示状态
	结构	铝合金
	防护等级	IP68
	检测分析	管道缺陷分析，终端手动截取缺陷图

	报告生成	平板软件自带检测记录一键生成、报告模版生成
	手机终端控制 软件	提供手机控制软件
报告软件	功能与特点	管道检测报告软件，可导入检测所获得数据(检测视频、缺陷图像)，可在软件中对检测视频进行预览，添加检测信息、对检测缺陷图像进行缺陷描述，并根据国家相关检测标准，依据检测数据自动生成检测报告，方便用户使用
搬运方式	手提式	主机和延长杆分别装在单独一个工具箱中，方便搬运

制造商名称：安徽快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26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2:

技术参数确认函

致: 贺州市城市管理局 广西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湖北潜江汽车有限公司 (制造商名称) 确认在贵方项目 贺州市排水能力提升-排水配套设施设施二标段 (项目编号: 162202085-F1-990320-GXHY) 中提供的由我公司制造的设备应急抽排水设备 (方舱皮卡型), 型号: RLQ5030XXHQ6 完全满足以下招标技术参数:

《应急抽排水设备 (方舱皮卡型) 技术参数表》

技术参数		
整 车	▲整车要求	所投车辆符合招标要求的专项作业救险车公告, 车辆具有国家工信部公告; 公告型号: RLQ5030XXHQ6 型救险车。所投车辆具有国家免税公告。
	★车辆总质量	3295KG
	外形尺寸	长*宽*高 5660mm*1885mm*2650mm
	发动机功率	105KW
	燃油类别	柴油
	接近角	33°
	离去角	26°
	前悬	945mm
	后悬	1309mm
	轴距	3406mm
	▲排放标准	国六
	牌照	蓝牌
	驱动	四驱
	准乘人数	2+3
	灯具	车顶配置一套升降照明灯, 车体两侧配置 2 个场地照明灯。

上装车厢的要求		车尾配置 1 个高位刹车灯。	
	专用装置	车内配置发电机组、水泵及水泵控制柜	
	材质	采用铝合金、框架结构，内外双层蒙皮，中间消音棉结构，车厢有隔音降噪功能，车辆上牌不超重无需拆装。	
	自装卸系统	整个机组配置自装卸系统，4 支液压支腿实现，方便上装，自由装卸。	
		液压支腿展开后两腿之间距离为 2.5 米。	
液压支腿升起高度整个支腿 1.65 米。			
		自装卸系统可遥控控制，每支腿可单独控制，而且具有自动调平功能，集成在平板电脑能实时显示设备倾斜角度。	
发电机组要求	额定功率	30KW	
	▲发动机排放标准	国三	
	冷却方式	封闭式水循环冷却	
	发电机油箱容积	在最大排水量的工况下，可以连续工作 8 小时	
	控制系统	自动数显模式启动、监测电流、电压、水温、故障报警、使用功率、输出电流电压等数值。	
排水系统	1 台便携式防汛抢险潜水泵	流量扬程	扬程 8m 时流量 600m³ /h
			扬程 10m 时流量 500m³/h
		通过性	水泵最大通过颗粒物 38mm
		出水口径	200mm
		功率	水泵功率 22KW
		重量	单台泵重量 22Kg
		水泵叶轮	叶轮表面经过纳米涂层处理，叶轮坚硬耐磨。数据≥1000HV；
		水泵电缆	单泵配置水泵电缆 25m。
	1 套水泵控制系统	防护等级	控制柜防护等级 IP55
		尺寸	长宽高尺寸 350*320*610mm
		控制方式	采用变频控制，转速可调并采用智能系统控制。中文界面，具有自动障碍保护功能，带有漏电、电流过载、缺相、过压、欠压、过



			频、欠频、电机过热等保护功能；排水控制系统具备无极调速功能，可对潜水泵实现软启动及软停机，运行中可调转速使用，水泵工作时流量可调。
		颜色	工程黄
附件	水带直角转弯保护器	配置水带直角转弯保护器，保护水带并减少水带折弯时的流量损耗，提高排水效率	
	水带	单泵配置2根水带50米(两头带接头)	
	浮圈等	单泵配置水泵漂浮圈1套，安全绳1根。	

制造商名称：湖北瑞姆汽车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年2月13日



附件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事项名称:	关于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资质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发改办法规〔2020〕727号)		
索引号:	000013039-2020-00442	主办单位:	国家发展改革委
印发日期:	2020-09-22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 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 资质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

发改办法规〔2020〕72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督管理厅(局、委)、招标投标指导协调工作牵头部门:
为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要求,深化招标投标领域“放管服”改革,推进“证照分离”改革,依法保障企业经营自主权,破除招标投标领域各种隐性壁垒和不合理门槛,维护公平竞争的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现就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资质资格审查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明确招标投标过程中对企业经营资质资格的审查标准

企业依法享有经营自主权,其经营范围由其章程确定,并依法按照相关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以向社会公示其主要经营活动内容。招标人在招标项目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不得以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作为确定投标人经营资质资格的依据,不得将投标人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采用某种特定表述或者明确记载某个特定经营范围细项作为投标、加分或者中标条件,不得以招标项目超出投标人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为由认定其投标无效。招标项目对投标人经营资质资格有明确要求的,应当对其是否被准予行政许可、取得相关资质资格情况进行审查,不应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审查代替,或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明确记载行政许可批准证件上的具体内容作为审查标准。

二、持续深化招标投标领域“放管服”改革

各地发展改革部门、招标投标指导协调工作牵头部门要会同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要求,市场监管部门要落实招标人主体责任,引导和监督招标人按照招标公告和资格预审公告规定确定投标人资格条件,公平对待所有市场主体;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推进投诉处理提速,提高投诉处理的透明度,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违规限制投标人的行为,加强改革创新,并积极探索可量化可考核的投标人经营资质资格要求,逐步建立以业绩、信用、履约能力为核心的投标人资格评价体系,加快全面推行电子招标投标,推进招标投标信息资源共享,为公平竞争提供支撑。

三、落实“证照分离”改革要求做好企业登记工作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认真落实总局“证照分离”改革要求,稳步推动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使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目录办理相关业务,提高经营范围登记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提高登记的便捷度和可预期性,做好对企业和社会公众的释疑和咨询服务,积极协调与相关部门行政许可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推动市场监管部门全面规范使用企业经营范围信息,减少对企业经营范围的行政限制措施,便利企业开展经营,推动电子营业执照在招标投标领域的互认互用,降低企业交易成本。

四、形成各部门共同维护招标投标市场公平竞争的工作合力

各地发展改革部门、市场监管部门、招标投标指导协调工作牵头部门要会同市场监管部门,以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资质资格审查工作为契机,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共同维护招标投标市场公平竞争的工作合力。市场监管部门要指导协调各相关部门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防止出台含有不合理排除或限制投标人内容的政策举措。发展改革部门、招标投标指导协调工作牵头部门以及市场监管部门要严格落实公平竞争行为作为招标投标项目日常监管重点,加强与市场监管部门的工作衔接,建立投诉举报信息共享和快速处理机制,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营造良好的招标投标营商环境。

鼓励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参加招标投标,相关工作要求参照上述通知执行。
特此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2020年9月22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 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 资质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

发改办法规〔2020〕72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督管理厅(局、委)、招标投标指导协调工作牵头部门:

为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要求,深化招标投标领域“放管服”改革,推进“证照分离”改革,依法保障企业经营自主权,破除招标投标领域各种隐性壁垒和不合理门槛,维护公平竞争的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现就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资质资格审查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明确招标投标过程中对企业经营资质资格的审查标准

企业依法享有经营自主权,其经营范围由其章程确定,并依法按照相关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以向社会公示其主要经营活动内容。招标人在招标项目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不得以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作为确定投标人经营资质资格的依据,不得将投标人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采用某种特定表述或者明确记载某个特定经营范围细项作为投标、加分或者中标条件,不得以招标项目超出投标人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为由认定其投标无效。招标项目对投标人经营资质资格有明确要求的,应当对其是否被准予行政许可、取得相关资质资格情况进行审查,不应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审查代替,或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明确记载行政许可批准证件上的具体内容作为审查标准。

二、持续深化招标投标领域“放管服”改革